

证券代码：300222

证券简称：科大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63

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实施进展
暨权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9日至2024年12月30日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1,961,000股公司股份，回购的股份已于2025年1月10日完成注销，公司总股本由780,242,234股减少至778,281,234股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明松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比例被动由24.53%增加至24.59%。

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，以下简称“预披露公告”），黄明松先生计划在预披露公告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3,348,400股（含），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%，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黄明松先生于2025年8月26日至9月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,006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58%，本次权益变动后，黄明松先生权益比例由24.59%减少至22.01%。

上述权益变动触及1%的整数倍，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：

1.基本情况	
信息披露义务人	黄明松
住所	上海市闵行区**路**弄**号**室
权益变动时间	2025年1月10日至2025年9月4日
权益变动过程	1、2025年1月10日，公司完成已回购股份1,961,000股的注销，公司总股本由780,242,234股减少至778,281,234股，黄明松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比例被动由24.53%增加至24.59%； 2、2025年8月26日-8月27日，黄明松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5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58%；

		3、2025 年 9 月 4 日，黄明松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,556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.00%。 上述权益变动后，黄明松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比例由 24.53%降至 22.01%，累计权益变动情况触及 1%的整数倍。		
股票简称	科大智能	股票代码	300222	
变动方向	上升 ☐ 下降 ☒	一致行动人	有 ☐ 无 ☒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☒ 否 ☐		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
股份种类	减持股数（万股）		减持比例	
A 股（回购股份）	持股数量不变		被动增加 0.06%	
A 股	2,006		-2.58%	
合 计	2,006		-2.52%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（可多选）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☒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☒ 其他 ☒ （被动增加）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合计持有股份	191,365,862	24.53%	171,305,862	22.01%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7,841,466	6.13%	27,781,466	3.57%
有限售条件股份	143,524,396	18.39%	143,524,396	18.44%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☒ 否 ☐ 如是，请说明承诺、意向、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。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，黄明松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。黄明松先生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。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。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			
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
6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黄明松先生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减持计划一致，不存在违规减持行为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督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披露信息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文件；
- 2、黄明松先生出具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实施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